



【中国科普佳作精选】

ZHONGGUO KEPU JIAZUO  
JINGXUAN

郑文光 著

# 战神的后裔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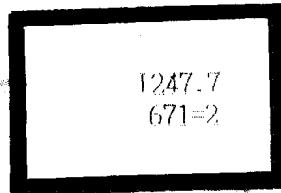
湖南教育出版社

LT0000310556R



1247.7  
671=2

乙0·卷二



## 中国科普佳作精选

ZHONGGUO  
KEPU JIAZUO  
JINGXUAN

# 战神的后裔

郑文光 著

2003年1月1日



**中国科普佳作精选**

**战神的后裔**

郑文光 著

责任编辑：符本清

出版发行：湖南教育出版社

(长沙市韶山北路 643 号 邮编：410007)

经 销：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：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

---

870×960 20开 印张：10.2 字数：170000

1999年8月第1版 2000年6月第2次印刷

印数 3001—7400

---

ISBN 7-5355-2949-6/G·2944

定价：20.70元（精）16.40元（平）

---

本书若有印刷装订错误，可向承印厂更换

## **《中国科普佳作精选》编委会**

顾问 于友先 路甬祥

主任 杨牧之

副主任 阎晓宏 章道义

### **编 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**

卞德培 文有仁 王麦林 任 立

米在燕 汤寿根 李 元 李建臣

李毓佩 陈天昌 陈民众 林之光

金 涛 郑延慧 郭正谊 高 庄

符本清 蔡景峰

选题策划 陈民众 符本清

装帧设计 肖 穆



# 郑文光

## 作者简介

郑文光是我国著名科学幻想小说作家，生于1929年，广东省中山县人。

1953年开始写作科学幻想小说。其主要作品有《太阳探险记》、《飞向人马座》、《鲨鱼侦察兵》、《大洋深处》、《神翼》、《战神的后裔》、《命运夜总会》、《天梯》和《古庙奇人》等。

其中《火星建设者》荣获世界青年联欢节大奖，《飞向人马座》荣获第二届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创作一等奖，《猴王乌呼鲁》荣获北京作家协会少年儿童文学一等奖，《神翼》荣获1980—1985年中国作家协会少年儿童创作奖和1990年全国第二届宋庆龄基金会银质奖。《地球的镜象》曾翻译成英文、德文、日文、瑞士文在许多国家多种书刊转载，《海豚之神》曾翻译成日文、英文在日本、英国等多种书刊转载。

郑文光现为中国科学院北京天文台研究员、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、世界科幻小说协会会员。

# 总序

杨从之

科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人类迄今数千年的文明发展史，也是科学技术发展演进和日益显示巨大威力的历史：人们生产工具的改进，对自然之谜的破解，生活水平的提高……无一不是科学技术发展的结晶。特别是在人类社会即将进入 21 世纪的今天，高科技成果的推广与应用，正在成为推动现代生产力发展的最活跃的因素，极大地改变着世界的面貌和人类的生活，深刻地影响着人类社会的未来走向。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，已经成为决定一个国家的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的主要因素之一。

建国 50 年来，特别是改革开放 20 年来，党和政府一贯重视科学技术的发展。邓小平同志于 1988 年提出了“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”的著名论断。党的十四大以来，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又提出“科教兴国”战略。一个空前规模和意义深远的科教新高潮正在到来。

实施“科教兴国”战略，要努力加速科技进步和提高国民、特别是青少年素质。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是科技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在向国民宣传和普及科学知识、科学精神、科学思想、科学方法，破除愚昧和迷信，批驳各种伪科学、反科学的歪理邪说，提高全

民族的科技意识和科学文化素质等方面，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。因此，在实施“科教兴国”战略的同时，中共中央及时颁发了《关于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若干意见》。新闻出版署把创作、引进、翻译和出版优秀科普图书，作为落实中央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并在制订国家“九五”重点图书规划时，专门设立了科普读物出版的子规划。《中国科普佳作精选》系列丛书的出版，就是这一规划的成果之一，并作为出版工作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0周年献上的一份礼物。

我国的科学家和科普作家长期以来在科普园地中辛勤耕耘，倾注了大量的精力和心血，创作了许多科普读物。《中国科普佳作精选》所收入的作品，正是其中的佼佼者。这些佳作的共同特点，一是不只局限于对科学知识的阐述，而是注重弘扬科学精神，宣传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；二是通俗易懂，引人入胜，做到了科学性、可读性、趣味性的统一。作家们娓娓动听的叙述，生动形象地反映了科学家们追求真理的探索精神，一丝不苟的科学态度，给读者以深刻的启示。正如“润物细无声”的春雨，滋润着渴求知识的广大读者的心田。

应该看到，我国的科普图书出版工作，不论从数量上看还是从质量上看，与它所肩负的重任都还很不适应，任重而道远。希望《中国科普佳作精选》的出版，能为促进我国科普读物的繁荣，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1999年8月2日

# 目 录

## □ 总序 /杨牧之/1

- 楔子——一个不平凡故事的平凡开头/1
- 生活是这样提出问题的/11
- “太阳谷” /20
- 对北极冰原的考察/29
- 红学家到火星来干什么/39
- 尘暴带来的灾难/48
- 一个流浪儿的爱情/58
- 一个南美洲青年的喜剧/68
- 盼望着第一代火星娃娃/78
- 于文的脑子装了多少东西/90
- 新来的“火星人” /99
- 建设新的居民点/108
- 悲惨的一夜/117
- 海腊斯盆地的试验/126
- 一个湖的诞生/136

是第十颗行星吗/145
准备抵抗一场灾难/155
艰苦而疲惫的三十个小时/164
火星的儿子——战神的后裔/174
结尾——这不是科学幻想小说/185

---

后记/195

---

## 楔子

### ——一个不平凡故事的平凡开头

乡间大道被半里宽的急流拦腰切断了。黄褐色的浊流静静地流逝，没有翻腾的浪花，没有雷鸣般的吼叫，但是泥浆似的河水的速度快得不可思议，不声不响地打着旋，画出令人眼花缭乱的线条，显示出一股令人震慑的力量。当我注视着急流的时候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我想起那种危机四伏的沼泽——不声不响地，时刻准备着吞噬一切敢于跨越它的生灵的沼泽。

我就是这样地被阻断在一条意料不到的河流边上，扶着我的“雅马哈”——它漆成鲜红色，崭新的，亮光闪闪，在良好的公路上时速达180千米。

我抱怨自己的坏运气。这一带河流的脾气，我是早已领教过的。平常，低洼下去的河床，铺满了大大小小七棱八角的石块，一滴水也没有，但是，只要上游的某个地方，下了一阵暴雨，顷刻之间，这条河流马上苏生了。一片汪洋！非凡的气势！湍急的水流切割着黄土的崖岸，河流越展越宽了。

天色阴沉，像是一块块脏抹布似的乌云压在头上，冷雨霏霏。两边河岸上却还是站满了人。有人隔岸大声叫嚷什么，但是刚劲的风把话语冲散了。

这时候，我身后人群里冲出一个小伙子，他上身只穿一件红

背心，磨白了的蓝布裤挽到膝盖以上，两只手臂净是疙里疙瘩的腱子肉。他在河滩上脱下了湿漉漉的球鞋，拿在手里，一跃身就投到激流中去。大家瞪大眼睛瞧，只见打着旋的河水带着他冲向下游，转瞬之间，浊浪滔滔中，只看得见一个小小的黑点。人群起了骚动。我们身后不远处，几株枣树围绕的一处庄户院里，趔趔趄趄地走出一个老汉。他胡子拉碴，紫红色的脸膛上皱纹密得有如蛛网。他走到河边，踮起足尖尽力瞧去，小伙子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。老汉跺着脚说：

“看看，得冲出7千米开外！”

我慌张地问：“他不会淹死吧？”

“啊，不，他是咱十里堡有名的混江龙呀！下了水，等于回到了姥姥家。不过，瞧这水势，不磕得他鼻青脸肿才怪呢！”

“我可怎么过去呀！——我有急事！”

我的声调里一定透露出那么多的焦灼和不安，老汉眯细着浑浊的眼珠子打量着我，慢悠悠地说：

“天大的事儿也只好留到明天。看这水头，今天午夜以前是不会落下去的……走，上我家歇歇去，热炕头，两盅酒，驱驱寒气……”

他不由分说抓住我的“雅马哈”的车把。

往回走的路上，老汉告诉我，他叫曹兴福，是这儿林业队的技术员，家里只有老俩口——他的孩子全在外头工作，有三间青砖到顶的大瓦房，遇上风雨天或发河水的日子，他家就变成个临时招待所了。老汉话说得很真诚，剀切，使人没有推托的余地。

我随着曹老汉穿过庄户院的侍弄得很好的菜栏子，停好摩托车，进入北房的西屋。一掀门帘，我立刻被呛得咳嗽了，噢，烟雾腾腾！起先，我以为炕席烤糊了，但是我又分明闻到了东北人称之为“蛤蟆烟”的那种烟草的辛辣味。唔，正有一个高身量的男人，双腿从炕沿垂到地面，弓着身子，一口接一口抽着那支卷得很粗大的卷烟呢！看见进来人，他甚至头都不抬，只略略偏转

身子，让我上了炕。

这是一间收拾得十分干净的屋子。透过茫茫烟雾，我还是可以看到黄灿灿的炕席，那一摞堆到纸棚顶的花被褥，和地下那红漆大躺柜，墙上挂着镜框，躺柜上放着一部电视机。但是这一切，都抵消不了我对这个沉默地抽烟的男人的好奇心。

他大概也是一个被大水阻隔的过客。啊！是的，刚才在外屋地，我就看见一个滴着水的，很大的地质背包，和一件湿淋淋的雨衣，那当然就是他的。这个男人的脸我看不清楚，只觉得他仿佛十分阴沉，心事重重的样子。他的衣服倒有点奇怪，竟是那种类似宇航员穿着的紧身衫裤，灰蓝色的，没有什么标志。

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？

我正思忖着，冷不防听见院墙外面有载重汽车刹车的声音，接着是一个大嗓门：

“老曹大伯，老曹大伯！”

曹老汉连连应着，手脚利索地跑了出去。他那正在外屋地上做饭的老伴儿也迎了出去，高兴地喊起来：

“小顺子！快进屋！你真有口福，大娘今儿个闹了点狍子腿呢！”

这个青年司机下了车，大头皮靴橐橐声清晰可闻。门帘一掀，进来一个黑炭头似的愣小子，只有一口牙齿白得耀眼。他就像一阵风，一进来就声震屋瓦，啪的一声，一瓶酒戳在炕桌上。

“看，沙城的青梅煮酒，他奶奶，河神爷挡道，反正今晚不玩轱辘儿了，咱喝个痛快！”

他鞋也不脱，一蹿就上了炕，几乎把那中年男人撞个正着，就那样，那男人也不声不响，继续吧嗒吧嗒抽烟。

小顺子伸手就要开窗子，嘴里说：“这是熏獾子吗？看这烟雾腾腾！”

他白了那男人一眼，但那人丝毫不加以理会。

“曹大伯！”小顺子又嚷开了，“我跑了八年车，一次也没有遇见过这么大的水，是不是？”

曹老汉笑嘻嘻地——他一定早就馋酒了：“八年？打我记事以来，只有民国十八年那回大水，也许跟这差不多。”

那中年男人略略抬了抬头，瞥了老汉一眼，我从旁清清楚楚看见，那真是电光石火一样的眼神，锋利而迅疾。这个男人，年纪也就是35至40岁之间，黧黑黧黑的，跟小顺子真可算天生一对，但是他皮肤粗糙，脸上还有几块黑乎乎的伤疤，使人十分不快。我进屋这些时来，没听见他说过一个字。

殷勤的曹大娘——一个手脚勤快的农村妇女——在炕桌上摆上碗筷，又摆上切得细细的辣椒丝，黄瓜条儿，烫过的四季豆丝丝，最后端上一大盘热气腾腾的狍子肉。小顺子快活地帮她张罗着，摆好酒杯，用那结实的、白得耀眼的牙齿，嗑开了青梅酒的酒瓶盖，在四只酒杯里都倒上绿莹莹的酒。

“你，过路的大叔，干一杯！”小顺子单挑上那中年男人，把酒杯一直举到他鼻子尖跟前。

那人头也不抬，捺灭了烟蒂，也举起自己面前的酒杯，噗的一下全倒进了喉咙。

“行，不含糊。”小顺子高兴起来。看得出来，他是那种无忧无虑、到处为家的快活的青年，如今，农村的小伙子当上司机，腰里有钱身板挺直，心性也变得活泼开朗了。

“喝呀！你！”曹老汉殷殷劝我，还给我撕了一大块狍子肉。

“您这位大叔，”小顺子立刻喜欢上这个大酒量的人，“上哪儿去？”

我紧张地盯着他——老实说，我的好奇心越来越强烈了。我等他抬起头来，让我再看看那两道剑锋似的目光。可是他只是低头吃着，嘴里含糊地说：

“我上白马堡。”

小顺子和曹老汉相互看了一眼。

“白马堡在哪儿？”小顺子嘟囔着。

“我不知道。”曹老汉摇摇头说。

“我也……不知道。”那个中年男子说。他的嗓音是低沉的，像一只闷住了的鼓，“我曾经是一个地质勘探队员，在这一带山头转悠了七年。可是，这回，我迷了路——我一点儿也认不出来了。”

他又把面前的酒杯喝干了——他喝的动作非常快，好像这整杯酒是一颗花生豆，或者一粒糖块，往嘴里一丢，立时就消失了，别人竟看不见他是怎么咽下去的。

“来，趁热吃点狍子肉。”曹老汉殷勤地让着，“睡一觉，明早醒来，出去打听打听，总归会闹清的。”

我的心里犯了疑。一个地质队员，在这一带转悠了七年，哪一道道山梁，哪一条条沟沟不印上他的足迹呀？可是在这河谷地，他却迷了路。奇怪的是，走南闯北的青年司机，见多识广的林业队老技术员，也弄不清白马堡在什么地方，这可真叫人心里不踏实。

“别犯愁。”曹老汉说，也不知对谁，“没有过不去的坎儿。大水，大水算得了什么？我在这浑河边上住了30年，我老大狗儿还是在这儿落生的呢！——当然，那时候只有一座草棚，哪儿有今儿个的青堂瓦舍！可是，这大水，年年发，越发越大。听说，这浑河上游几百处的老松树，全都放倒了。要劈山造田嘛！玉米粒洒在山坡上，还不够老鸹叼的，庄稼就跟瘌痢头上的毛毛一样，树林子倒毁了。年青时候，咱这浑河一带，到处是果树飘香，苹果、梨、葫芦模、葡萄……如今，沙子、石头，风一刮日色无光，你看那河水，黄得邪乎，好像泥汤——泥土，可是庄稼人的宝，全叫水冲跑了……”

几杯酒下肚，老汉变得唠叨、多话，他肚子里似乎有说不完的故事。那中年男子始终低着头，仅仅能从炕桌上的盆盆碗碗的反光看到他的黧黑的脸罩着的乌云：他在谛听着曹老汉的话呢？还是在想自己的心事？

“如今倒是日子好了。”曹老汉继续说，也不管人家听不听他的，“家家户户手里有票子，又是盖房子，又是买电视机，也买你

那电驴儿。可是田地——庄稼人还是要以作田为本——田土越来越薄。有人说是上化肥上的，我看呀，是人自个儿作践的，不信？你向上游走去，早年间一座座山都是绿油油的，如今一片光秃，早年间山里藏着成群的狼，如今连兔子也猫不住，只有老鸹在黄沙中号叫，呸！……喝呀！”

老汉把酒杯一举，那边，中年男子一杯酒又灌进喉咙去了。

“白马堡……”他含混不清地说，“有个老穆家，早年，是龙头矿上的……”

“龙头矿！”曹老汉眯着眼睛，“你说的龙头矿在哪儿呀？”

中年男人显然一惊，他刚举到唇边的酒险些洒了出来。但他一定也是一个自制力极强的人，他把酒杯放下了。

“龙头矿，是一个很大的金矿。”他闷声闷气地说。

这回，那个喝得醉醺醺的小顺子忽然清醒了。他插了话：

“我们这儿，方圆几百里地没有金矿……大叔，我看您，还没有醉，可东南西北全颠倒了！”

他咯咯咯笑起来，趁机会又灌进去一杯酒。中年男人不动声色，但是我清楚看见，他的黑森森的大眼里闪出一丝迷惑和怅惘的神色。他的嘴角，隐隐掠过一抹凄然的笑容。

我的酒量可敌不过他们三个人。转眼之间他们把青梅煮酒喝个一干二净，曹老汉又从躺柜里拿出一瓶二锅头来。小顺子喝得满嘴唾沫横飞，手也哆嗦了，但是他还是一再纠缠着那个中年男人，频频要他干杯，那个人却不动声色。他喝着酒，如同吃花生豆一样不在乎。连曹老汉都看出来了，小顺子喝酒根本不是个儿，于是，只好出面劝住了他：

“差不多了，小顺子——明早你还要开车呐！我出去看看，水头下去点儿没有？”

我也趁机会下了炕。我喝得不多，但是脚跟有点儿腾云驾雾。没酒量的人就是这样。我扭头一瞧，小顺子一放下酒杯，立刻趴在炕沿上打起了呼噜——他是属于那种不撒酒疯的人，酒一过量

就犯困。这倒好，只剩下那中年男人一个人，他谁也不让，一口狍子肉，一杯酒，还把青辣椒丝嚼得咯嘣咯嘣响。

我走进院子里，雨已经住了，天色晴朗起来。薄薄的云丝掩映中，是一轮向西边落下去的残月，大概是阴历二十五或二十六了。曹老汉这菜栏子很大，夜色朦胧中，我只看到那些竹篱笆上一嘟噜一嘟噜的，不知是黄瓜还是架子豆，再不，是青椒？我绕过屋角，登个东，脚步不稳地慢慢扶着墙角走——我心里非常清醒，但是步履蹒跚。

曹老汉脚步利索地从院外走了进来，登上台阶，进屋去了。从窗户飘出来他的高兴的声音：

“行！水头稳住了，下半夜准会下去……喂！小顺子！没出息，也不洗洗脚，就躺倒了。你一位可要洗洗？”那个中年男人不知咕噜了一句什么话。我听见门帘一响。

我正在一堆柴火的暗影里，因此这人走出来的时候，决不会看见我，我却可以从从容容地打量他。他的身量十分高，可能达到一米八五以上，背脊略有点弓起，脚步是慢吞吞的。他从台阶下来的时候，朦胧的月色正照在他的脸上。我敢说，这张脸年青时一定是十分富于魅力的：略略有点儿鹰钩的鼻子，一双刷子一样黑漆漆的眉毛下面，是一双深陷的眼睛，颧骨有点儿高，方形的颞角使这个人带有一种自信、沉着、刚毅的神态。他在台阶上立了一会儿，从袋里抽出火柴，“啪”的一声，又把那辛辣的“蛤蟆烟”卷儿点着了。

“这可真是一个烟鬼加酒鬼。”我暗自笑着说。

但是他却非常清醒，而且他目光也比我想像的锐利。他慢慢向我走过来，相隔五步，他就说：

“你想抽烟不？自己卷一支——我也是五年没抽过这玩意儿了。”

这一来，我只好挺身而出，和他打招呼。我试探着主动地介绍自己：

“我叫袁方，是县里的水利技术员。你呢？”

“薛——印——青。”他缓慢地吐出这三个字，像吐了三个铅球。

我沉默了一会儿。他忽然转脸对着我——我们俩脸对脸，靠得非常近，我看他那双不同寻常的灼灼发热的眼睛。

“没听说过？”他嘎着声问。

我摇摇头。我怎么会听说过呢？一个地质队员，很普通的名字。

他似乎有点气馁，转过头去，又吧嗒吧嗒抽他的烟了。

夜色已有凉意——虽然现在不过七月，但是山区秋天来得早，我下意识地把上衣紧了紧。月色是清冷的，瞅着就有凉嗖嗖的感觉。这时候，那人正面对南方，他的深陷的眼睛正注视着南方天上的某个地方，我发觉，他的眼神突然变得柔和了，他脸上的肌肉轻轻抽搐着，他额上的筋在跳动。

“啊，火红色的星星。”他喃喃自语。

我顺着他的目光望过去。是的，一颗红色的星星，浮现在深紫色的夜空中，荧荧如火。这颗星我是认得的，它就是火星，我们地球的邻居。

“火星！”我不由得叫了一声，又没话找话地加了一句：“它上面不知有没有生命？”

“有。”这个中年男子冷冷地说。他的脸又转向我，他的眼睛凝视着我的眼睛，两点火花在他眼睛里跳跃。“我就是从火星上来的。”

我的样子一定显得十分笨拙——我确实惊讶得那么厉害，除了张嘴结舌，什么表情都做不出来。唔，报上成天谈论什么飞碟，什么外星球人，我面前，就是一个火星人。我原先以为火星人是蜘蛛般的，长着大得可怕的脑袋和细细的腿的呢！原来，火星人也和我们一样，甚至和我们一起喝酒、吃饭、抽烟，甚至会讲我们的话……